

澎湖縣望安鄉花嶼國民小學 112 年度學校環境教育計畫

112 年 02 月 15 日環境教育推動小組決議通過

壹、依據：

- 一、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之規定。
- 二、教育部「新世代環境教育發展」政策中長程計畫（111-114 年）。
- 三、本校推動環境教育 111—114 年中長程實施計畫。

貳、計畫目標：

- 一、發展並落實學校環境教育課程，奠定環境教育課程架構。
- 二、學校各處組分工進行與推動各項環境教育相關事務及活動。
- 三、節省減碳、落實環保工作，奠定全體教職員生環保概念。
- 四、完成全體教職員生每年 4 小時之環境教育課程。
- 五、提升校園環境教育品質。
- 六、結合相關議題如全球關懷、在地行動，兼顧國際、防災議題與在地關懷進行環境教育校外教學活動。

參、環境教育課程目標：

- 一、環境覺知與敏感度：培養學生對各種環境破壞及污染的覺知，以及對自然環境和人為環境美的欣賞與敏感性。
- 二、環境概念知識：透過各領域教學活動，教導學生瞭解生態基本概念、環境問題(如：全球暖化、海洋污染、核污染、空氣污染、土石流等)及其對人類社會文化的影響(永續發展、生物多樣性)；瞭解日常生活中的環保機會與行動(如：溫室氣體減量、資源節約與再利用、簡樸生活、綠色消費等)。
- 三、環境價值觀與態度：藉由環境倫理價值觀的教學與重視，培養學生正面積極的環境態度，使學生能欣賞和感激自然及其運作系統，欣賞並接納不同文化，關懷弱勢族群，進而關懷未來世代的生存與發展。
- 四、環境行動技能：教導學生具辨認環境問題、研究環境問題、蒐集資料、建議可能解決方法、評估可能解決方法、境行動分析與採取環境行動的能力。
- 五、環境行動經驗：將環境行動經驗融入於學習活動中，使教學內容生活化，培養學生處理生活周遭問題的能力，使學生對學校及社區產生歸屬感與參與感。

肆、執行期間：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伍、實施對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學生及學生家長。

陸、進行方式：

一、組織學校「環境教育推動小組」，組織成員與工作職掌如下表。

職稱	工作執掌
召集人 校長：許慧晶	綜理及監督全校環境教育推展有關事項。
總幹事 教導主任：黃國揚	(1)統籌並計劃各項相關事務，擬定學年環境教育永續校園計劃 (2)成立環境教育推行小組。 (3)定期召開環教會議，檢視進行狀況。 (4)環教課程規劃與發展。 (5)校園綠美化規劃。
行政人員代表 總務主任：錢煥麒	(1)辦公室環保工作推展。 (2)裝置省水設備、以及推行省電措施。 (3)推展節約能源教育活動。 (4)督導環境整潔維護。
執行秘書兼環境教 指定人員： 訓導組長：邱加佳	(1)推行垃圾減量，落實資源回收工作。 (2)依實施計劃、工作進度，負責聯繫、協調各處室及相關老師徹底執行。 (3)推行校園禁煙及噪音管制。 (4)分配各班整潔區域，掌握各班環境打掃及維護情形。 (5)協助推動使用自備環保茶杯及餐具。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組長：陳諺宇	(1)推動各科教學融入生態保育及環境教育知識。 (2)收集環教資訊、充實環境教育教材。 (3)舉辦與環境教育有關之各項學藝競賽活動。 (4)辦理環境教育推行有功師生之獎勵活動。
班級暨教師代表 幼兒園：楊珮筠 六年級：陳柏逸 五年級：陳詩婷 三年級：陳崧儀 一年級：呂家奇	環教課程落實執行、環境整理、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垃圾減量等。
工友：甘麗娜	校園綠美化、廚餘、節約能源…等執行工作
家長委員代表 會長：王獻忠	協助本校環境教育推展相關事項
社區代表 村長：玉玉英	協助本校環境教育推展相關事項

二、實施項目與工作要點：

實施項目	工作要點	主辦人(單位)	備註
一、推動環保組織工作	1.成立「環境教育推展小組」，負責環保工作的規劃與推展，每學期期初及期末召開工作會議及檢討會議。	校長	每學年第一個月
	2.督導師生每年進行每年4小時教職員工環境教育課程訓練。		
	3.擬定年度環境教育實施計畫	教導處	每年度 2-3 月
二、加強環境教育宣導及教學	1.利用朝會、週會時間，宣導環境教育觀念，指導實際做法。	訓導組	經常實施
	2.將環境教育教材內容融入各相關學科。	教務組	經常實施
	3.開闢「環境教育專欄」，展示環保海報，宣導資料或活動照片。 (1) 設置「海峽飛羽學習廊道」，認識花嶼的鳥類生態與棲息環境。 (2) 設置「侏儸秘境岩石教室」，認識花嶼的地質與地景資源。 (3) 練習解說及定期發表活動。	教導處 訓導組	經常實施
	4.舉辦環境教育講座，向學生家長及社區民眾宣導環保觀念、知識與做法。	訓導組	配合家庭教育或親職教育
三、強化校園綠化美化氛圍	1.爭取社會資源，克服學校經費短缺及專業不足難題。	總務處	配合實施
	2.鼓勵小朋友認養花木，並加以照顧。	總務處	級任導師
	3.維護校園環境整潔清爽，室內溫馨舒暢，美而精緻。	總務處	每日實施
	4.先綠化再美化，強調「整潔、自然就是美」，不刻意人工雕琢。	總務處	每日實施
四、加強環境衛生，維護師生健康	1.清除水溝、瓶罐積水，防範「登革熱」等各項傳染病。	總務處	定期實施
	2.改善學校飲水設備之安全衛生，並做定期保養。	總務處	定期實施
	3.禁吃口香糖、含糖飲料、檳榔及禁煙。	訓導組	每日實施
五、推動垃圾分類、垃圾減量、資源回收	1.宣導協助做好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工作、實際指導、示範如何垃圾減量。	訓導組	每日實施
	2.做好校內環保工作、協助社區推動資源回收工作。	訓導組	每日實施
六、推動校園環境規劃及保護工作	1.規劃班級佈置環境教育專欄與生態校園及設計學習步道、學習單與相關活動。	教導處 總務處	融入各班各科教學
	2.各班級定時、定點打掃校園環境並表揚表現優良的學生。	訓導組	各班級

	3.養成節儉美德，愛惜公物，節約用水、用電。 指導正確節約用水、用電方法。	總務處	各班級
	4. 使用低汙染及節能產品，做好綠色消費。	總務處	各班級
七、配合「環境教育主題」 舉辦各項活動	1.選派老師參加校外環保教育研習工作。	教導處	
	2.蒐集並印發環保教育資料，供老師教學參考。	教務組 訓導組	每學年
	1.推動有關單位所舉辦之環境教育活動。 (菊島愛海學校聯盟、環保生活化聯盟...)	訓導組	每學年
	2.以防治公害、美化海洋環境為主題辦理環境清潔日及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教務組 訓導組	每月一次
	3.舉辦「環保藝文活動」之漫畫、作文、書法、 壁報學藝競賽活動。	教務組	每學年
	4.舉辦環保專題講座及環保問題有獎徵答活動。	訓導組	每學年
八、結合社教機構或社區 推動環教育	5.舉辦「認識校園花木」活動，鼓勵小朋友接近 自然，愛護花木。	教導處 總務處	每學年
	1.與回收單位合作，做資源回收工作。	訓導組 總務處	配合活動
	2.配合環保局及社團、機構、民間單位辦理環教 活動。	總務處	配合活動
	3.配合鄉公所推廣相關環保政策。	訓導組	配合活動

柒、預期效益：

- 一、落實永續校園環境教育工作。
- 二、落實各年級、教職員工環境教育課程及訓練工作。
- 三、豐富與多元化環境教育教學資源、媒材及環境。
- 四、確實垃圾分類及垃圾減量，落實環保工作。
- 五、推動綠美化校園，建立優質校園環境。

捌、執行與考核

- 一、依照學校資源訂定本校推展項目，逐項逐年推展。
- 二、參加縣環境教育小組之考評，並依公佈考核結果，改進缺失，持續推展。
- 三、重視鼓勵與輔導，績效良好者，公開表揚。

玖、經費來源：

- 一、本校校務基金支付。
- 二、運用社會資源。
- 三、爭取相關單位經費補助。

拾、本計畫經教師會議（環境教育推動小組）討論，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